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imise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須予披露交易

###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Key Gains (作為認購人)與寶萬創富(作為發行人)及Pure Profit(作為寶萬創富之擔保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Key Gains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寶萬創富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認購價為80,000,000港元。

寶萬創富為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借貸及提供信貸業務。寶萬創富根據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認購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Key Gains(作為認購人)與寶萬創富(作為發行人)及Pure Profit(作為寶萬創富之擔保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Key Gains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寶萬創富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認購價為80,000,000港元。

\* 僅供識別

##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
- 訂約方：(1) Key Gains (作為認購人)；
- (2) 寶萬創富 (作為發行人)；及
- (3) Pure Profit (作為寶萬創富之擔保人)。

在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寶萬創富、Pure Profit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所公告參與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之公司或其各自之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之第三方，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 主要事項：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
- 認購價：80,000,000港元，相當於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本金額。
- 認購價將以現金支付並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 條件：認購協議須待下列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寶萬創富之董事會及股東通過一切所需決議案，以批准發行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寶萬創富從屬契據、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
- (b) 董事會及股東(如需要)以及Key Gains之董事會及股東通過一切所需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寶萬創富從屬契據、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
- (c) 寶萬創富從屬契據由所有相關訂約方正式簽署；

- (d) 寶萬創富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持有之牌照維持十足效力且未被撤回；
- (e) 遵守寶萬創富於認購事項完成前任何時間就寶萬創富之業務、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寶萬創富從屬契據、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須遵守之所有監管機關規定或任何適用法例及法規；
- (f) 已取得就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寶萬創富從屬契據、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須取得之一切第三方及所需同意、牌照、豁免及批准，且維持十足效力；
- (g) 已取得就寶萬創富從屬契據而言相關訂約方須取得之一切第三方及所需同意、豁免及批准，且維持十足效力；
- (h) Key Gains絕對信納其對寶萬創富之財務、法例及業務作出之盡職審查；
- (i) Key Gains取得充足資金以支付認購價；
- (j) 認購協議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概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及
- (k) 認購協議項下各項保證於完成時在各重大方面仍屬真實及正確，而寶萬創富及Pure Profit並無違反其於認購協議項下之任何責任、承諾、聲明及保證。

除條件(a)至(g)外，Key Gains可隨時全權酌情以書面形式豁免上述任何或全部條件(或當中任何部分)，而有關豁免可按Key Gains釐定之有關條款及條件授出。

完成 : 認購事項將於認購協議項下條件獲達成後第三個營業日或訂約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其他日期完成。

Pure Profit之保證 : 經考慮Key Gains訂立認購協議後，Pure Profit作為主要義務人而非僅為保證人，以持續責任方式向Key Gains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擔保，保證寶萬創富根據認購協議及／或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依時繳付全部應付款項，並向Key Gains承諾促使寶萬創富履行其載於認購協議及寶萬創富優先票據或由此引申之所有其他責任。

寶萬創富從屬契據 : 寶萬創富從屬契據須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或前後由Key Gains、寶萬創富、Pure Profit及寶萬創富若干貸款方以Key Gains絕對信納之形式及內容訂立，據此，各貸款方同意其於各自與寶萬創富訂立之貸款協議下針對寶萬創富之一切現存或日後產生之權利及申索，乃次於Key Gains及(如適用)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其後之持有人針對寶萬創富之權利及申索。

寶萬創富及Pure Profit各自向Key Gains承諾，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其將會及將會促使Pure Profit提名一名由Key Gains指定之人士，作為獲Pure Profit提名之寶萬創富董事。只要Key Gains仍為全部或部分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持有人，Key Gains將有權指定一名人士成為獲Pure Profit提名之寶萬創富董事。

####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主要條款

下文載列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主要條款：

發行人 : 寶萬創富

本金額 : 80,000,000 港元

- 利息 : 於寶萬創富優先票據每個週年日就任何尚未行使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按年利率十厘累計及支付，利息將以每年365日為基準，按實際過去日數計算
- 到期日 :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自發行日期起計五(5)年後到期
- 轉讓性 :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可按1,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轉讓
- 贖回 : 所有目前尚未行使且尚未贖回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可於以下任何日期全數贖回，並須即時償還尚未行使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
- (a)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期限內之最後一個營業日；或
  - (b) 緊隨發生任何根據認購協議之違約事件後之日期；或
  - (c) 緊隨寶萬創富或Pure Profit嚴重違反認購協議及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條款及條件後之營業日。

在不違反上述條件之情況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持有人擁有最終權利，隨時透過向寶萬創富發出書面通知要求(除寶萬創富根據認購協議所作其他聲明、保證、契約及承諾以外)取得寶萬創富優先票據持有人全權酌情認為合適之進一步抵押及保證(包括但不限於向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持有人轉讓寶萬創富應收貸款)，確保寶萬創富根據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履行責任及／或要求寶萬創富立即贖回全部或部分尚未行使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及所有應計利息以及寶萬創富優先票據項下應付之所有其他應付款項。

提早贖回 : 寶萬創富可隨時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前提為：

- (a)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須按1,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贖回；
- (b) 寶萬創富須向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相關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七(7)個營業日之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早贖回，並列明提前還款金額及提前還款日期；及
- (c)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相關持有人須以書面方式同意提早贖回，而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持有人將享有不受約束之權利，可全權酌情授出(附加或不附加條件)或撤銷有關同意。

地位 : 所有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將同等及按比例享有相同地位，彼此之間並無歧視或優先權

### 有關寶萬創富之資料

寶萬創富為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借貸及提供信貸業務。寶萬創富根據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

### 進行認購事項之原因及好處

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之經紀及買賣、孖展融資、貸款融資、財務顧問、投資控股、黃金及外匯合約之經紀及買賣、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以及提供典當貸款業務。

董事會認為，由於(i)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乃按年利率十厘計息；及(ii)寶萬創富若干貸款方同意其於各自與寶萬創富訂立之貸款協議下針對寶萬創富之一切現存或日後產生之權利及申索，乃次於Key Gains之權利及申索，故本集團於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投資屬相對穩定及安全。此外，根據認購協議，Key Gains有權提名其代表出任寶萬創富之董事，以監察寶萬創富正在進行之業務及財務表現，並容許Key Gains可全權酌情要求寶萬創富即時贖回全部或部分尚未行使之寶萬創富優先票據及所有應計利息。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認購協議及寶萬創富優先票據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認購事項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認購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於其日常營業時間開放營業之日(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Key Gains」	指	Key Gains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寶萬創富」	指	寶萬創富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寶萬創富優先票據」	指	由寶萬創富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之優先票據

\* 僅供識別

「寶萬創富從屬契據」	指	Key Gains、寶萬創富、Pure Profit及寶萬創富之若干貸款方將以Key Gains絕對信納之形式及內容訂立之從屬契據
「放債人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
「Pure Profit」	指	Pure Profi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為寶萬創富之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Key Gains根據認購協議認購寶萬創富優先票據
「認購協議」	指	Key Gains、寶萬創富及Pure Profit就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之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80,000,000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傅驥文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傅驥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承武先生及楊少強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